

费城教育局
教育资金开发及合理使用监管办公室
440 NORTH BROAD STREET – SUITE 326
PHILADELPHIA, PENNSYLVANIA 19130-4015

MICHAEL SONKOWSKY
主管

亲爱的家长：

您子女所就读的学校接受联邦政府“第一款”的资助，作为该校的学生家长，您有权利知晓校方是否安排特定教师为您子女服务。您也有权利知晓在连续四（4）周或更长的时间内为您子女授课的老师是否只持有学士学位，但不持有必备的州政府颁发的执教资格证书。

目前，您子女的任课教师是代课教师，或者他/她仅持有州政府颁发的临时执教资格证书。该教师正在选修必要的学分课程，以便获得永久性资格证书。根据中小学教育法“不让一个孩子掉队”的规定，获得该证书者即成为“完全合格的”教师。

您子女的教师目前正在接受职业发展培训。同时我们会密切监管您子女所接受的各项教育服务的质量，以便确保他/她能从其任课教师那里获得高质量的教育。

此致，

Michael Sonkowsky
主管，教育资金开发及合理使用办公室

Tara Feiner
执行主任，教育资金合理使用监管办公室/“第一款”办公室

抄送：Thomas E. Knudsen
Penny Nixon
Joseph D'Alessandro
各资金使用监管人

如欲了解更多有关教育局的中文信息及文件的中文版本，请上网至：www.philasd.org/language/chinese 查询